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0樓

承辦人：王滄瑩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49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J941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518500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重申本市115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網路報名將於115年9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截止，請各校務必於期限內完成報名，逾時不受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新北市115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計畫」及本局115年8月3日新北教社字第1151511204號函（諒達）續辦。

二、旨揭比賽採先網路報名後，再辦理現場送件（未網路報名不予收件），相關報名期程如下：

（一）網路報名時間：115年9月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8時至115年9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止，逾時不受理。網址：
<https://contest.ntpc.edu.tw/>。

（二）現場收件時間：

1、國小組：115年9月29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12時止，逾時不受理。

2、國高中（職）組：115年9月29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時至4時止，逾時不受理。

三、作品送件地點：

（一）東區（文山分區、瑞芳分區、七星分區、永平高中及能



仁家商美術班)、臺商專區：自強國小。

(二)西區(新莊分區、智光商工、新莊高中及福和國中美術班)：泰山國小。

(三)南區(雙和分區、三鶯分區、復興商工及鶯歌高職美術班)：福和國中。

(四)北區(三重分區、淡水分區)：修德國小。

(五)中區(板橋分區)：新埔國小。

四、另書法現場書寫比賽決賽訂於115年10月16日(星期五)下午2時30分假三重高中舉行，未參加決賽現場書寫者，視同放棄國賽資格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大陸及海外學校、新北市實驗教育機構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、全誼資訊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電 2026/09/17 文
交 09:01:44 章

